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1344高雄市左營區海功路55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承辦人：康純怡
電話：07-5822010#101
傳真：07-8574125
電子信箱：amy5433ii@email.tyhs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左高秘字第10870695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傑出校友遴選要點及推薦表（35563905_10870695900A0C_ATTCH1.doc、35563905_10870695900A0C_ATTCH2.docx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108年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暨推薦書各乙份，敬請轉知所屬單位推薦本校畢業傑出校友參加遴選，至為感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表彰校友對國家、社會或母校熱誠服務與貢獻之傑出校友，激勵學子及後進見賢思齊，依本校傑出校友選拔實施要點辦理遴選。

二、推薦時程：即日起至108年10月30日(以郵戳為憑)逕寄秘書室康純怡老師收(高雄市左營區海功路55號)或將資料email至se@email.tyhs.edu.tw。

三、本校傑出校友遴選辦法及推薦表可至本校秘書室網頁/傑出校友專區下載(http://www.tyhs.edu.tw/organ02pages/4)。

四、經本校遴選委員會審查通過並核定後之傑出校友，將擇期公布當選名單，並於本校校慶典禮公開表揚。

10_人事處　收文:108/09/02
1080222148　有附件

五、本活動承辦人：左營高中康純怡秘書，聯絡電話07-5822010#101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全國大專院校、本市私立高中職
副本：本校秘書室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校友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9/09/02 11:52:54

校長 張 簡 玲 娟